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通知,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、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批复,公司控 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更名为: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,简称 "广晟集团",广晟集团已于3月12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变更事项

变更前名称: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
变更后名称: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二、变更后营业执照基本信息

名称: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国有独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000719283849E

住所: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7 号广晟国际大厦 50-58 楼

法定代表人: 刘卫东

注册资本:人民币100亿元

成立日期: 1999年12月23日

营业期限:长期

经营范围:资产管理和运营,股权管理和运营,投资经营,投资收益的管理及 再投资;省国资管理部门授权的其他业务;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,承 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、咨询、设计和监理项目,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 出口,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:物业出租:稀土矿产品开发、 销售、深加工(由下属分支机构持许可证经营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

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本次控股股东名称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3日